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群園關懷協會經濟弱勢家庭助學計畫 (第2學期)

承辦單位 協助種類	東山高中 民間資源 案號:76402-06704	
階段別	高中職、大專/大學	
身分別	家庭突遭變故學生、經濟弱勢家庭子女、失業勞工子女、其他、家境清寒學生	
申請資格說明	就讀或設籍臺中市公私立高中(職)學生及設籍臺中市之大專院校學生,家境清寒或有其他重大事故之事實,致就學困難之學生。 於修業年限內,操行80分(含)以上、學業成績平均70分(含)以上學生。新生則提供國三或高三之愛學成績。	
補助內容	高中職學生每名1萬元,名額約70400 大專院校學生每名2萬元,名額約5075名 該會得視預算有審核決定權,與申請人急迫需求順序給予補助	
申請方式	1.該會助學金申請表格 2.資料蒐集與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3.申請戶籍謄本影本 4.申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5.申請人最近學期成績單 6.註冊繳費單影本 7.學生證影本或入學證明 8.身分別相關證明文件(與自身相關檢附即可)	
申請時間	即日起至104年3月2日止	
洽辦處室人員	即日起至103年3月2日止	



	註冊組
單位註解	

資料末端，以下空白